

淺論音樂檔案的保存策略與方法： 以《歐樂思—史惟亮檔案》的工作為例

黃均人

摘要

本文之主旨在於闡述一份音樂檔案的保存策略與方法，並以《歐樂思—史惟亮檔案》的工作為討論實例。有鑑於臺灣在此方面的論著過去並不多見，內文安排會以認識音樂典藏工作為主軸，一些基本觀念、技術方法與實際作法都會有所著墨，然因篇幅有限，範圍則僅限最基礎的「原件典藏」與「數位化工作」；此外，檔案工作並不僅是技術上的編目整理，它還包含了檔案人（archivist）對於史料的觀察、解讀、與思考，這些有助於進一步認識這份檔案以及未來深入研究的參考，文中也會加以談述。

關鍵字：音樂數位典藏、華歐學社、史惟亮、歐樂思、東亞研究院、民歌採集運動、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中國音樂研究中心（波昂）

The Strategy and Method of Music Archives – On the Preservation of Alois Osterwalder-Shih Wei-Liang Archive

Chun-Zen HUANG

Abstract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the strategies and methods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music files through a case study on the project of Alois Osterwalder-Shih Wei-Liang Archive. Not much research has been done on the preservation of recorded sound heritage. The author offers a general introduction to the archiving of music works, including basic concepts, tools and technologies and common practices related to conservation, but underscores the preservation of records in their original formats and digitalization. Successful archiving of music files requires more than technical skills in cataloguing. Archivists with solid historic and cultural knowledge, perceptive understanding and critical analysis related to the archives will help better understand and open up scholarly studies for the future.

Keywords: Music Digital Archive, Chinese-European Study Group, SHIH Wei-liang, Alois Osterwalder, Ostasien-Institut, Folksong Collecting Movement, Chinese Youth Music Library, Chinese Music Research Center (Bonn)

前 言

1990 年代筆者攻讀碩博士學位期間，曾經在美國國會圖書館音樂部門（Music Division, Library of Congress）擔任實習生，對於該館在珍貴文獻典藏所投入的關懷，以及用科學理論方法建立完整保存策略都留下深刻印象。2004 年有感於臺灣在此議題上沒有專責單位，也並沒有一套系統化的整理規範與保存機制，在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院多位師長支持之下，¹ 我成立了一個以保存珍貴音樂文獻為目的的單位，音樂數位典藏中心（以下簡稱「數位中心」），期盼將留學時期所體會的美好經驗在這塊土地上實現，並藉此推動國人對於此方面工作的重視。數位中心是以執行計畫案爭取校外經費為主要的運作方式，十二年來完成了約 30 項典藏計畫，包括 15 項國科會的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案，保存了超過 20 萬筆資料，合作對象涵蓋兩岸三地多所代表性的音樂典藏機構。

在上述完成的計畫案中，有一項是 2008-2009 年間，我與史惟亮老師（1925-1976）公子史擷詠（1958-2011）合作，在他提供主要文獻下所進行的〈史惟亮音樂數位典藏計畫〉。² 當時，我們把能夠蒐集得到，與史惟亮相關的文獻進行了整理編目以及數位化處理，並建構一個成果網站，³ 將史老師的生平貢獻分成「求學與教育推廣」、「音樂創作」以及「民歌採集」三個區塊來展現相關史料。

然而在計劃執行的過程中，我們發現現存史料如果要呈現史老師生平事蹟仍多有不足，尤其是史老師赴國外求學期間（1958-1965）的文獻。為了彌補此缺憾，我們曾嘗試著從幾本專著中的蛛絲馬跡聯絡德國方面，例如史老師曾經主持電台節目的科隆廣播電台，但都沒有獲得回應。另外關於民歌採集的單元，我們當時蒐集到的資料主要是史惟亮的田野採集日記以及相關報導等。在有聲資料方面，史擷詠說史惟亮身邊所保存的原始錄音磁帶一直以

¹ 包括時任民族音樂研究所所長的許瑞坤教授、音樂系系主任錢善華教授與羅基敏教授。

² 97 年度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計畫編號 97-2631-H-003-003。

³ <http://archive.music.ntnu.edu.tw/wlsh/index.html>

來是由他保管，但因為臺灣氣候潮濕，多年下來已經出現發霉、酸化以及磁帶沾黏等損壞現象，為此，他把錄音帶送到英國的一間錄音室去進行破壞性處理，將磁帶內的聲音拷貝出來，不過原始物件也就此損毀。經費有限，加上有聲文獻版權議題複雜，我們並沒有把聲音檔案納入成果網站中。因此，當時完成的計畫仍留有諸多遺憾，部分內容並不完整，當然也很期待未來有機會可以補強。

2012 年 10 月初，數位中心辦公室接到一通來自德國的電話，是一位東亞研究院（Ostasien-Institut），出身臺灣的學者黃淑娟博士（1951 生）打來，⁴ 她傳來一則訊息：該院歐樂思副院長（Alois Osterwalder, 1933 生）⁵ 收藏著一批他年輕時與史惟亮一起推動東西文化交流所留下與臺灣相關的音樂文獻，包括樂譜、戲服、樂器、以及標示著以臺灣原住民各族音樂為大宗的盤式錄音帶，這批東西已經擺放在該院典藏室超過四十年，歐副院長年歲已大，希望委託她看看是否能在臺灣取得管道進行適當處理。10 月 23 日黃博士趁返臺省親之便來到師大與筆者碰面，她說是因為看到數位中心網站，知道我們專長於文獻保存，也執行過史惟亮數位典藏計畫，因此找上門。

這是一則令人振奮且充滿好奇的訊息。振奮的是：我們的史惟亮計畫當初留下史料不夠周全的遺憾，似乎有了補強的機會；另外，從事音樂典藏工作多年，直覺上，我認為這應該會是一批極具歷史價值的珍貴文獻，尤其黃博士來訪時，展示了好幾張她拍攝的老錄音帶照片。好奇的是：為什麼會有臺灣音樂史料流落在異鄉？東亞研究院是個什麼樣的機構？它保有多少臺灣相關史料？歐樂思是誰？史惟亮傳記曾提及這個名字，但他與史惟亮有何關係？並未詳述。為什麼他會保有臺灣傳統音樂的錄音？依年代推算，這批錄音帶應可追溯至 1960 年代，會是當年民歌採集運動的錄音嗎？如果是，錄音帶的內容為何？對研究而言，這份可說被遺忘的史料有何重要性？就保存而

⁴ 黃淑娟畢業於輔仁大學德文系，畢業後曾赴美進修，結婚後定居德國。她擁有科隆大學漢學博士學位，曾任職於國科會波昂辦公室，2011 年加入東亞研究院。

⁵ 歐副院長年輕時代在慕尼黑與波昂攻讀漢學，與 1960 年代臺灣旅歐留學生結緣，包括臺灣音樂史上多位重要人物如：史惟亮、徐頌仁、唐鎮、陳茂萱、李泰祥、席慕德、侯俊慶等。他曾經是一位天主教聖言會的神父，但已經於 2013 年 12 月離開教會退休。在許多文獻上稱歐樂思為神父，不過本性謙和的他對筆者表達，不願意為教會帶來困擾，因此本文將稱他為歐樂思或歐副院長。

言，磁帶是最容易受到環境溫度與濕度影響的有聲載體，歷經這麼長的歲月，狀況如何？是否還能播放？…一連串的好奇與疑惑隨著黃博士的到訪雲湧而現。為了尋求解答以及對於這份珍貴檔案的主動關懷，我即刻與東亞研究院簽訂一項「史惟亮德國檔案徵集合作計畫」。

經過一番努力與往來溝通，2013 年初筆者在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之海外推展與國際合作計畫以及校內的經費支持下，前往德國波昂（Bonn）。⁶ 一個星期的時間，我和兩位研究生林依辰與阮琬琪針對目前存放於聖奧古斯丁修道院（Sankt Augustin）旁的聖言會博物館（Haus Völker und Kulturen）之臺灣相關文物，包括戲服與樂器等進行拍照記錄，並對歐副院長以及在他引薦下，前往距離波昂南方大約 160 公里的特里爾（Trier），對史惟亮留歐期間的摯友，漢學家喬偉教授（1926 生）進行口述歷史專訪。⁷ 最後並獲得歐副院長的信任，同意將一份塵封海外近半世紀的珍貴史料從東亞研究院借出，交由筆者帶回臺灣進行編目整理與數位化。

兩個月後，歐副院長與黃博士應邀來臺參加中研院主辦之 2013「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際會議」（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3 月 16 日我們以「一份失聯的臺灣珍貴音樂文獻—史惟亮德國檔案徵集計畫」為題，在會議中分別就徵集進度以及檔案未來的保存策略，史惟亮與天主教聖言會以及東亞研究院之間的連結，華歐學社（Chinese-European Study Group，東亞研究院前身）與史惟亮之間的合作關係進行討論，呈現這份檔案形成的始末、背景與意義。⁸

「史惟亮德國檔案」經筆者訪查後，確認為歐樂思在 1960 年代與史惟亮

⁶ 感謝海外推展與國際合作計畫主持人林誠謙教授在該計畫已經接近尾聲時，願意挪出經費，慷慨相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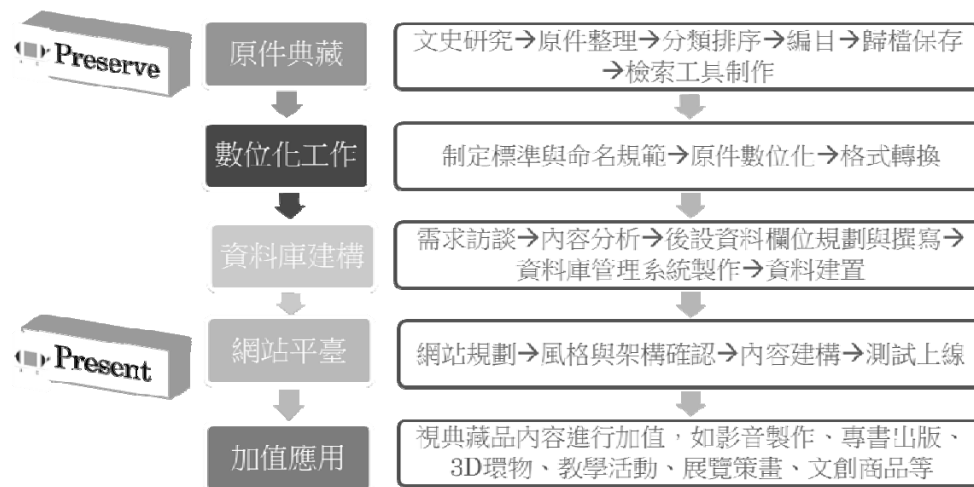
⁷ 喬偉是漢學家，特里爾大學漢學系的創辦人。1952 年來臺後曾就讀臺灣大學並與史惟亮結識，兩人在歐洲留學期間保持聯繫並建立深厚情誼。據喬偉所言，這是第一次有人問他關於史惟亮的事情。

⁸ 此次共同發表除了歐樂思，黃淑娟博士以及筆者之外，還包括前美國國會圖書館美國民俗中心（American Folklife Center, Library of Congress）檔案專家葉娜博士（1946 生）。葉博士出生於四川，在襁褓中隨父母來臺，13 歲時因為父親工作的關係離開臺灣。她曾在德國求學，之後前往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獲得民族音樂學博士，曾任職於該校民族音樂學檔案館，後前往美國國會圖書館工作至 2012 年退休，2013 年起受聘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數位典藏中心國際顧問。

等人在波昂成立華歐學社推動臺歐之間文化交流而衍生的工作檔案。物件所有權屬於歐樂思。為了將檔案的定位更明確，在與檔案專家葉娜博士討論後，我們將其正式命名為《歐樂思—史惟亮檔案》(Alois Osterwalder Collection of the SHIH Wei-Liang Archive，簡稱《歐史檔案》)。

面對這麼一份珍貴檔案，要如何處理？永續保存？提供外界查詢與研究？傳承給下一代？對一個典藏機構來說這也是每天工作所需面對的挑戰。檔案工作的核心任務是「保存」(preserve)與「展現」(present)，所有的工作規劃都應該是以如何將這兩項任務做好為目標。針對這項目標，數位中心以過去幾年累積的經驗，加上參考許多國際音樂典藏單位與專家們的意見與做法，勾劃出一個工作項目與流程圖(參見【表一】)，這也是本文主標題「數位時代如何典藏音樂？」我們所界定的範疇。每項計畫，我們都會根據實際的需求確認工作範圍，再把擬定的每一項程序確實執行。

【表一】數位中心工作範疇、項目與流程圖



本文之主旨是闡述一份音樂檔案的保存策略與方法，並以《歐史檔案》的工作為討論實例。有鑑於臺灣在此方面的論著過去並不多見，內文安排會以認識音樂典藏工作為主軸，一些基本觀念、技術方法與實際作法都會有所著墨，然因篇幅有限，範圍則僅限最基礎的「原件典藏」與「數位化工作」；此外，檔案工作並不僅是技術上的編目整理，它還包含了檔案人(archivist)對於史料的觀察、解讀、與思考，這些有助於進一步認識這份檔案以及未來

深入研究的參考，文中也會加以談述。

關於《歐樂思—史惟亮檔案》

史惟亮非常非常有動力，他的腦子可以同時進行三、四件事。有時候會覺得外人完全無法影響、控制他的情緒。他是一個工作狂，他的情感豐富，是我們表面上無法看出來的。1965年他從馬賽 [Marseille, France] 搭船回臺灣，當時他告訴我說他覺得很孤單，覺得很失根，現在要離開，因為他在歐洲待了很長的一段時間。⁹

2013年1月10日，歐樂思在東亞研究院回憶起史惟亮，說了這麼一段話。短短幾句述說了兩人惺惺相惜的深厚情誼，將近半世紀前老友別離時說的一句話，至今依舊深深烙印在他的記憶中。

建立知識性 (intellectual) 一了解檔案內容、時空與相關人物背景，是整理一份檔案開始前的必要功課。

歐樂思是瑞士德語區人，出生於東部的小城 Engelburg，從小在天主教會生活中成長，10歲就立下加入傳教工作的志願。1946年他進入天主教聖言會設立的寄宿中學就讀，1952年到波昂聖奧古斯丁修道院擔任修士見習生，之後回到瑞士繼續學業。1956年取得中學文憑後，他到維也納聖加布里耶爾修道院 (Sankt Gabriel) 攻讀神學。在這段期間，他和另一位曾在中國大陸傳教的聖言會神父茲洛赫 (Stefan Zloch, 1910-1992) 帶著教會使命共同照顧亞洲來的學生，在這個機緣下，1959年，他結識了當時在維也納求學的史惟亮。¹⁰ 隔年，歐樂思前往慕尼黑大學攻讀漢學。1962年，他再次來到波昂進入波昂大學中文系就讀。這段期間，他和許多來自亞洲的學生保持著密切的互動。1965年，他找來史惟亮以及幾位年輕，但對東方文化有興趣的志同道

⁹ 歐樂思口述歷史專訪，黃淑娟翻譯，林依辰拍攝紀錄。2013年1月10日於東亞研究院。

¹⁰ 據喬偉口述，史惟亮出國後先到西班牙，但對於當時的求學環境並不滿意，是透過他和茲洛赫神父的幫忙找到獎學金，讓他轉到維也納學習。

合朋友成立華歐學社來推動東西文化交流。¹¹ 史惟亮就在這個學社的支援下買進一批音樂圖書資料回臺，加上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以及其他的贊助，成立臺灣第一座音樂圖書館—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隔年與許常惠等人一起推動民歌採集運動；1968 年，史老師再前往德國成立中國音樂中心。歐樂思則是這一系列工作最主要的幕後資助者，他以民間人士之力，總共募集約三萬多馬克和一位異國青年共同實現夢想。¹² 由於受到歐樂思的資助，史惟亮也不定期的將他的工作成果以郵寄方式向德國方面報告，也因此，一批臺灣文獻被送到了異鄉。四十多年過去，歐樂思將這些文件與物品至今都保存完好。

這批文獻大致可分為兩個部分：分別存放在波昂的東亞研究院以及聖言會博物館。存放在東亞研究院的文獻主要包括書信、文件、剪報、節目單海報、田野採集錄音盤式帶、作曲家的出版或影印樂譜（包括周文中、郭芝苑、許常惠、陳茂萱、馬水龍、李泰祥、侯俊慶等人的作品）、以及臺灣出版的 33 轉黑膠唱片一批（大陸戲曲音樂為主）。在聖言會博物館的庫房則保存著一批京劇戲服以及國樂器（琵琶、二胡、古琴等），這些物品和前述的樂譜唱片是當年為了在波昂成立中國音樂中心並舉辦特覽活動，從臺灣採購運送過來。¹³

¹¹ 黃淑娟，〈歐樂思生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歐樂思講座成立大會手冊》（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數位典藏中心，2013）：5-10。華歐學社於 1969 年改名為東亞研究院，成立之初有三個部門：1.音樂與音樂學；2.繪畫；3.中國思想史。史惟亮是音樂與音樂學部門的負責人。

¹² 三萬馬克合當年臺幣幣值約 30 萬。1968 年政府首次以法律規定全國的最低工資，是新臺幣 600 元，比起我們現在約 2 萬臺幣，相差 33 倍。

¹³ 除了上述文獻之外，歐樂思還認為，史惟亮當年在臺北成立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使用華歐學社經費所採購的唱片、樂譜、圖書，依雙方約定，應該都還是屬於東亞研究院的財產。

【圖一】東亞研究院所保存的臺灣相關文獻與文物，包括樂譜、樂器、戲服、唱片等（其中陳茂萱老師的《第二號鋼琴奏鳴曲》標示著由華歐學社出版）。



本文所指的《歐史檔案》則僅只限於這整批史料文物中，歐樂思所交給筆者帶回臺灣進行編目整理與數位化的史料，包括紙質類有文件 19 份、書信 87 封、剪報 8 份、節目單 5 份，以及錄音帶 56 卷。以內容來說，這些大都是獨一無二的原始資料。其它的樂譜與唱片出版品以及戲服樂器等，目前則依然存放在德國。

紙質類文獻內容主要是歐樂思與史惟亮之間的通信，以及史老師回臺之後推動各項工作的檔案，如圖書館的首次籌備會議議程、籌設民族音樂研究中心的相關資料、民歌研究與出版企畫書、協助臺灣音樂家前往歐洲學習的申請資料、其他有關人士的往來信件等等。這些文獻對於現有相關研究在歐樂思以及史惟亮以華歐學社會員身分，於 1960 年代推動音樂發展以及雙方交流之始末，有極大的佐證與補足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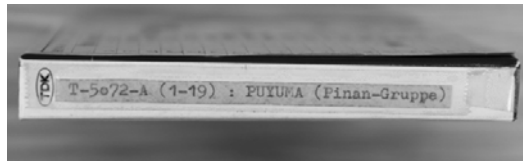
56 捲錄音帶標示的錄音時間是從 1966 到 68 年，是史惟亮等人成立中國民族音樂研究中心（也稱中國民間音樂研究中心），推動民歌採集所完成的成果。過去幾年，筆者曾經陸續參與許常惠以及史惟亮兩位前輩的數位典藏計畫，得知當年保留在臺灣的民歌採集運動錄音帶，時間大約從 1966 年到

1970 年代後期，由於氣候與環境因素，雖然內容都被陸續轉錄出來，原件大都已經損毀或不堪使用。這批錄音帶或許是因為德國氣候較乾爽，加上保存良好，呈現如新的狀況。每一捲帶子的外盒上面皆有內容說明，側標上會標示編號以及內容的羅馬拼音，另在背面有中文的曲目表（參見【圖二】至【圖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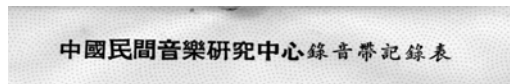
【圖二】 56 捲盤式錄音磁帶。其中 47 捲是五吋磁帶，9 捲是三吋磁帶，內容主要是臺灣傳統音樂採集錄音。



【圖三】 錄音帶側標-1。包括編號以及內容的羅馬拼音，此捲標示的是普悠瑪（卑南族）的採集錄音。



【圖四】 錄音帶側標-2。標示著這批錄音帶來自中國民間音樂研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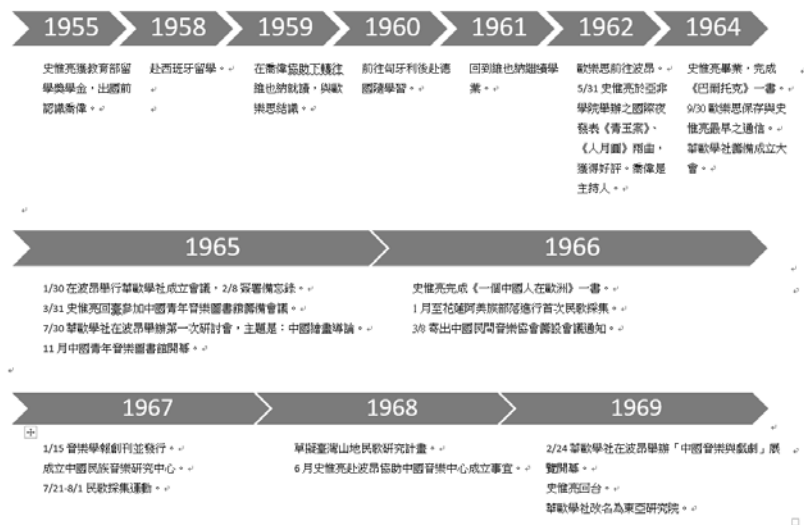
序號	轉碼	曲名	詞	曲	歌名	唱奏者	備註
1		豐采	老	人	歌	郭英男 (伴)	
2			年	除	歌	郭英男 (伴)	
3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4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5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6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7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8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9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0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1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2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3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4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5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6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7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8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19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0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1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2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3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4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25			豐	年	歌	郭英男 (伴)	

【圖五】 錄音帶內容曲目表。此捲標示著日期為 1968 年 3 月 29 日，在臺東和花蓮的錄音，錄製對象包括國寶級的臺東阿美族馬蘭社原住民郭英男先生。

這批錄音帶是什麼時候被帶到德國？歐樂思說他並沒有具體印象，可能是郵寄過來，也可能是史惟亮自己帶過來。他似乎記得史惟亮曾經告訴他，當年的民歌採集活動成果被製作了四份拷貝，這只是其中之一。¹⁴ 為什麼他要特別將這批錄音帶帶到德國？雖然已無當事人可徵詢，但從歐樂思保存的史料中，多少也可以解讀出一些訊息；另外這批錄音帶的內容和目前留在臺灣的錄音是否有差異？此批錄音的出現，可以做為現有研究的對照，將來更深入研究的基礎。

透過初步的研讀以及了解這份檔案對於現有研究所帶來的可能助益之後，我們可以把檔案所能呈現的重要事件與時間順序建立出一個時間軸年表（參見【表二】），從史惟亮出國留學、認識歐樂思、雙方推動的活動、到合作的結束，這些有助於下一步工作的開展。

【表二】《歐史檔案》時間軸年表



¹⁴ 歐樂思訪談，2013年1月9日於德國波昂東亞研究院。一共只有四份拷貝僅是歐樂思存在腦中的記憶，到底當年一共有多少拷貝？今天可能很難查證。根據民歌採集隊隊員呂錦明回憶（2015年12月9日於臺師大民族音樂研究所），所有隊員在開始時就簽署了同意書，活動結束所有錄音都上繳給主辦單位，負責人是許常惠（西隊）和史惟亮（東隊）。目前就筆者所知，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音樂館保有一份從許常惠手邊拷貝出來的錄音，當時是由吳榮順主持這項工作。許老師2001年過世之後，這批錄音帶連同其他檔案被送到國史館，在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經費支援下，國史館也製作了一份拷貝。史擷詠在世時也保有一份承襲自父親的拷貝。

檔案處理的策略與方法

保存的目的在於，以目前專業工作環境所能達到的技術，將我們所擁有的資產中的資訊盡可能地傳承給我們的未來使用者。典藏的責任在於，以當前及未來之使用者的需求做為評估，並在這些需求與檔案狀況及其內容之間尋求一個平衡點。¹⁵

有經驗的檔案專家對於啟動一項典藏工作，通常會先問清楚目的（purpose）是什麼？再來評估自身的條件以及能夠爭取到的資源，進而訂定妥善的處理策略與方法。就如上述引言所說，檔案工作者的使命是盡其所能為歷史文獻的傳承負責，但很重要的也需要考量如何在有限的資源內找到一個可行方案來完成任務。

數位化迷思與省思

21世紀以來國際典藏社群對於文獻保存討論最熱烈的議題就是「數位化」（Digitalization），因此當前的任何保存計一份檔案的保存工作需要耗費許多的專業人力也需要經費的支持，因此絕對不能忽視這項議題。傳統的檔案整理主要工作是編目與保存、建立優質存放環境、製作檢索目錄提供外界查閱以及學術研究。數位時代來臨對於這項工作帶來很大的衝擊，也衍生許多全新的挑戰，諸如原件數位化的方式、數位檔案管理與保存機制、如何善用國際網路資源建立共享平台等等。

將珍貴文獻進行數位化在國際間已經被認為是今日保存上的最佳途徑。

¹⁵ 國際聲音與音像典藏協會技術小組（Technical Committe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ound and Audiovisual Archives），《有聲遺產的維護：規範、原則與保存策略》（*The Safeguarding of the Audio Heritage: Ethics, Principles and Preservation Strategy*, IASA-TC 03），黃均人等 校譯（2005 / 中文版 2011）。<http://www.iasa-web.org/tc03/ethics-principles-preservation-strategy>

但是，在大家積極推動數位化的同時，也不能忽略許多基礎的工作，以免陷入所謂數位化迷失當中，何謂數位化迷思？葉娜曾說過：

現今的國際典藏界都面臨一個問題：許多機構，包括國會圖書館皆有一個現象，就是大家都陷入數位化的迷思當中，認為要盡快將所有文獻數位化，而這項工作也比較容易獲得經費支援。然而在積極數位化之後，原始文件如何處理？數位化檔案如何管理？如何提供給使用者？卻常被忽視，因為這些工作非常耗時，需要許多的經驗，而有這些專業知識的人並不多，即使有，他們也不見得願意投入，因為成果不容易展現，常變成是一件吃力不討好的工作。¹⁶

葉博士是國際間最資深的華人檔案專家之一，她所觀察發現的問題也點出數位中心多年來在執行計畫時所遭遇到的許多問題。為免重蹈覆轍而陷入迷思當中，我們在此提出幾項省思：1. 原始物件的保存不應被忽視。數位化是一項非常耗費成本的工程，因此，現今的文獻保存計畫往往把主要經費都投入數位化工作上，這樣一來往往沒有餘力去對原件進行適當的保護。而原件才是人類歷史發展軌跡上的真實紀錄，如果一項數位典藏計畫只賣力追求數位化成果，完成後即將原始資料置於一旁甚至丟棄，這樣的作為對人類文明來說，反而是一場浩劫。因此，數位化應建立在原始文件妥善保存的基礎上；2. 數位化的過程與品質需要嚴格監控。數位化的主要目的是將一份歷史文獻製作出一份數位拷貝，一方面它可以減少原件未來被接觸的機會，保護原始資料；另一方面，它也成為未來世人認識這份文獻的唯一媒介，因此轉化的過程也會成為一項伴隨著這份檔案的歷史文獻。如何追求品質的盡善盡美，是一項重要的課題；3. 觀念與技術要和國際標準接軌。數位科技帶給文獻典藏的一大革命就是可以建構一個虛擬世界來分享彼此資源。能夠分享的前提當然就是大家是用共同的標準來產生數位成果。缺少統一標準，不利於未來資源整合與共享；4. 專業人才的培養刻不容緩。數位典藏工作有技術也有知識，但懂技術又懂知識之人才是匱乏的。比如說在資料庫的建構上，每個數位檔案之間的順序與關連都需要被建立，例如一份節目單可以連結到

¹⁶ 「美國國會圖書館的音樂典藏工作」專題演講，臺灣師範大學，2010年10月19日。

當時的海報、錄音、樂評、演出的樂曲等等。對音樂人來說是很容易理解之事，但對一位純技術人員來說，這可能是另外一門學問。如果這些關聯沒有在建檔時被建立，資料庫的搜尋功能將會是受限的；5. 整體規劃是成功的基礎。一份檔案的保存工作牽扯到非常多的細節，可說是一件浩大工程。如果沒有事前的完整規劃，往往會造成人力、物力與財力的浪費。

因此我們認為：重視原件保存、追求數位品質、遵循國際標準、培育專業人才、注重整體規劃，是今天執行一項檔案保存計畫的策略基礎，《歐史檔案》的工作就是建立在這個基礎之上。

原件典藏

歐美國家在原件典藏的工作上已經努力了近一甲子，並以科學方法建立了一套規範與方法，基本的流程包括：「取得」(Acquisitions)、「登錄」(Accessioning)、「處理」(Processing)、「保存」(Preservation)、「命名」(Numbering)、製作「檢索工具」(Finding Aid) 等等步驟。從這些步驟，我們可以進一步來分析與討論一份檔案的永續保存，它所需要被思考的面相。

一份檔案會進駐到某個典藏單位，有許多不同的緣由，最主要的方式通常是透過捐贈、採購、或是業務運作所產生，當然每個案子都會有不同的狀況，因此處理方式多半會因案而異。為了避免日後的紛擾也讓目標明確，在進駐的同時就應該將相關權益釐清，並簽署必要文件。《歐史檔案》的物件所有權是屬於歐樂思毋庸商榷，相關文獻的著作權（如書信的作者、田野採集錄音的演唱者）則屬於當事人，這部份較為複雜。然而，站在典藏的立場，檔案的移轉僅是所有權的轉換，並不會牽涉到著作權的問題，未來如果有「展現」的規劃，才會需要有這方面的考量。歐樂思保存這份檔案超過四十載，他的期望很單純：希望在有生之年，能夠讓這份檔案得到「適當處理」。何謂「適當處理」？他本人並沒有具體的想法，這也會是典藏單位在「取得」的過程中所需要面對的課題，如何提供專業建議給予當事人方向與信心。一般來說，一個機構的歷史與信譽、軟硬體資源、文件的背景連結、過去的成果以及未來的規劃是取得檔案擁有者信任的有利條件。經過一番往來

溝通與討論，數位中心和東亞研究院就這份珍貴檔案的「適當處理」達成共識並簽訂了一份合作備忘錄，主要條款略述如下：

1. 東亞研究院借出原始文件由數位中心進行編目整理與數位化，完成後提供一份數位化成果給東亞研究院。原始文件則由東亞研究院選定永久保存地點。東亞研究院保有原始文件所有權。
2. 雙方共同編撰一本專書，並於雙方同意之日期出版，詳述檔案形成之歷史背景以及探究代表性文件之歷史意義。
3. 工作完成後將於雙方同意之日期共同舉辦發表會或研討會於臺北或波昂。

簡要的條款總結了在相互溝通討之後，檔案所有人歐樂思對於「適當處理」的原則與期許。雙方達成信任與共識之後，2013年1月，筆者前往波昂獲得他的同意與授權將資料帶回臺灣，完成「取得」的步驟。

「登錄」是檔案進駐典藏機構後進行的第一項工作，主要是將每一份文件在正式編目之前給予一個臨時身份證，並將每一項物件做簡單的描述，同時也對檔案規模做初步評估。此一步驟的用意在於檢視檔案內的物件內容、珍貴性與保存現況，讓典藏機構能夠準確安排工作進程，以有效節省成本與人力。需要特別注意的是，如果原本的檔案附有清冊或清單，務必留存並與物件進行對照，同時也必須記錄下物件原本的擺放或是排列順序，做為日後處理檔案的依據。

《歐史檔案》並不是一份數量龐大的檔案，它僅有 119 件紙本文獻（大約兩百多頁），加上 56 捲錄音帶。紙本文獻依其內容初步分為一般文件、節目單、以及書信。錄音帶則有五吋以及三吋兩種尺寸。在登錄過程中，工作人員也同時開始認識這份檔案的內容與背景，並評估需要投入的時間、人力與耗材。登錄步驟的成果是一份清單目錄，裡面把每一項文件的狀況包括類型、臨時編號（一份一個編號）、名稱、頁數、語言、日期等，如果有需要特別補充的內容則填入備註欄中，例如錄音帶的部分因為原始帶子有自己的編號，因此先填進備註欄供整理時參考（參見【表三】）。

【表三】《歐史檔案》登錄清單表例：文件類編號 1-7／錄音帶編號 26-33

類型	編號	名稱	數量 (頁)	語言	日期	備註
文件	1	華歐學社成立備忘錄	1	德文	1965-02-08	Bonn
	2	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籌備座談會議紀錄	1	中文	1965-03-31	有關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成立之相關事宜。
	3	籌組圖書館事宜	1	中文	1966-03-08	
	4	圖書館館藏清單	25	德文		手寫稿
	5	草稿—圖書館建館事項	1	中文		黑筆單面書寫，紅筆標出重要事項。
	6	李泰祥文件	10	德文		內含文件及照片
	7	臺灣山地民歌研究計畫	8	中/德		共 4 版

盤式錄音帶五吋	26	布農	1	捲	1967-07-20	T-5068-A(1-35);-B(1-30)
	27	泰雅	1	捲	1967-07-20; 1967-07-23	T-5070-A(1-12);-B(1-5)
	28	太麻里排灣族歌	1	捲		T-5071-A;-B(1-10)
	29	卑南族	1	捲		T-5072-A(1-19)
	30	阿美	1	捲	1968-03-29	T-5073-A(1-15)/T-5073-B(1-25)
	31	排灣	1	捲		T-5074-A(1-47);-B(1-6)
	32	閩南福佬	1	捲		T-5076
	33	客家閩南民歌	1	捲	1967-07-25	T-5079

*製表人：曾子嘉，2013 年 3 月 26 日。

「處理」的首要之務就是將保存狀況較為不佳的原始物件先進行適當的整理與保護措施，例如：存放不當的資料先行移出，確保原件不會一直被折壓與損壞；如果有輕微破損的文件，亦可以進行簡單的修復。之後，就依登錄清單與描述進行所有物件的分類。

依照美國國會圖書館的作法，原件類型大致歸納為六種：「紙本」(Paper-based Formats)、「錄音」(Sound Recordings)、「圖像」(Graphic Images)、「影像」(Moving Images)、「電子媒介」(Electronic Media)以及「文物」(Artifacts)等。筆者帶回臺灣要進行整理的只有「紙本」與「錄音」兩種類型，但未來如果把目前還放在德國的文物，以及筆者執行計畫期間所拍攝的照片與口述歷史紀錄影片納入，就還會包含其他的類別。由於類型單純數量不大，且在登錄的時候已經將紙本分為文件，節目單與書信，沒有再細分的必要性。接下來就是將檔案依類別進行排序，方式可依照年代、作品類型、首字字母、委託要求等，並無一定的規範但一定要有邏輯性。這份檔案的主要內容是歐樂思與史惟亮在 1964-69 年之間相互往來推動文化交流所產生的文獻，時間明確的書信佔有極大的比例，另外其它資料如剪報、節目單和錄音帶等大都標示清楚的時間，因此以年代來進行文件的排序、似乎是最理想的選擇。

「保存」是按照順序使用典藏專用材料將物件加以保護、裝盒，完成原件的處理工作。檔案盒對一份文件而言可說是未來永久的家，因此如何適當的選擇並搭配適切的配件，需要多方考量。目前國際間有幾家專門設計與生產典藏設備的供應商，¹⁷ 他們的產品都會標榜其材質對於文件的保護效益，另外也需要接受大型典藏機構如美國國會圖書館對產品的專業要求。¹⁸ 臺灣的市場有限，也並沒有專業的典藏設備製造商，因此，向國外採購還是目前最理想的方式。

《歐史檔案》有紙本和錄音兩種類別，因此共選用了兩種尺寸的典藏盒進行典藏，其一為專門放置紙本的典藏盒，尺寸為 18 x 13 x 3 吋，將藏品平放其中；另一種典藏盒則為直立式，尺寸為 10.7 x 6 x 10.7 吋，每個典藏盒可放入 13-18 捲五吋磁帶。

¹⁷ 數位中心曾使用過包括：University Products, Hollinger Metal Edge 與 Gaylord Archival 的無酸性典藏產品，耗材基本上大同小異，然在配件的尺寸會有些微的差異。

¹⁸ 國會圖書館對於典藏設備的材質有自己訂定的標準，所有採購進來的典藏設備，都還需要經過自己的實驗室測試通過，才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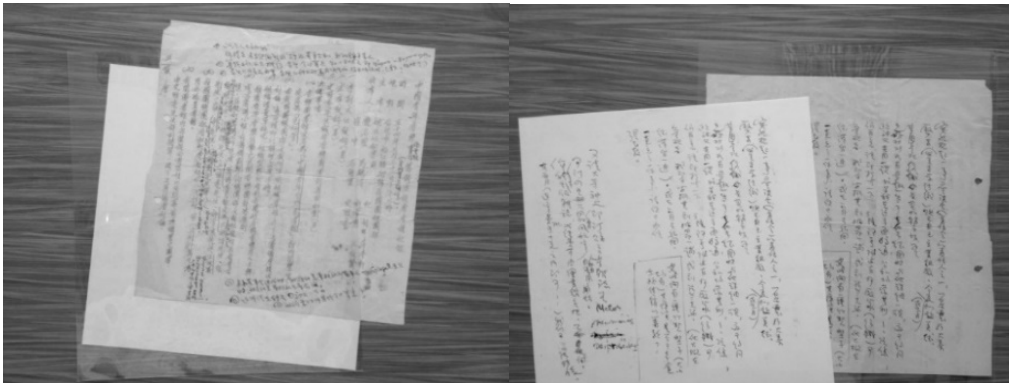


【圖六】18 x 13 x 3 吋的防水無酸典藏盒，適用於樂譜、剪報類等紙質文獻收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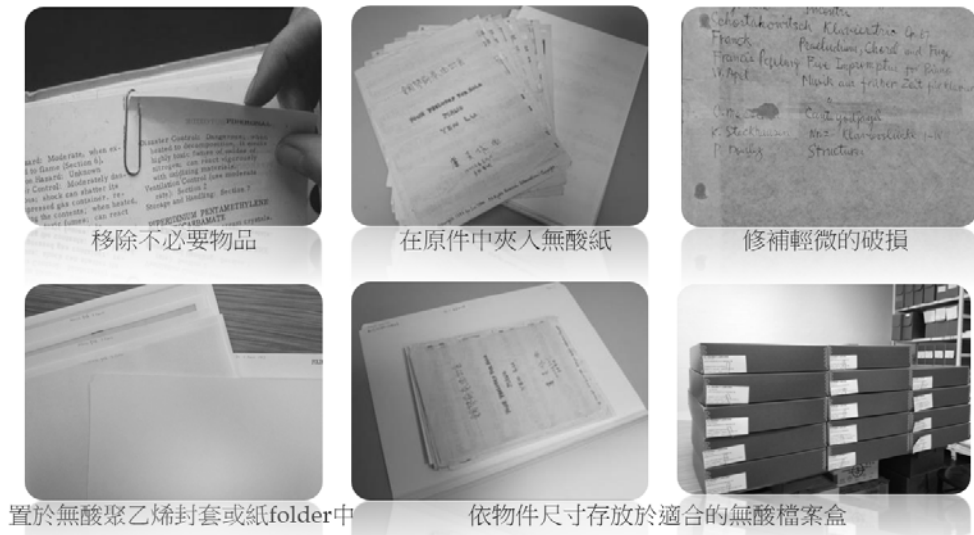
《歐史檔案》的紙本文獻以文件及書信為主，由於已塵封一段時間，在保存前，我們先使用柔軟的刷具，由內往外輕輕掃除或是拍除紙面上的灰塵；接著，移除掉物件上所有不必要的裝訂用品，例如：訂書針、迴紋針、長尾夾等，防止其鏽化繼續傷害紙張，並且小心地攤平摺痕。完成清除步驟後，依照排序，我們在紙頁與紙頁之間夾入無酸紙，以延緩原紙張繼續酸化；要是遇到酸化嚴重，特別脆弱的紙張，則可以先墊放一張無酸紙，再放入無酸聚酯透明膠套中進行保護，最後一起放入無酸資料夾內，標上物件編號、物件日期、存放位置等。

【圖七】於紙張後面墊放一張無酸紙，再放入無酸聚酯透明膠套中。

【圖八】若文件背後亦有文字，可用無酸紙影印後再墊放置背後。



【圖九】保存工作流程圖



「命名」是完成上述程序後接續的工作，檔案人員會依照排列好的順序，為所有物件進行編號命名。每一份原件都應該給予一個名稱，用以代表該項物件，以便於管理、收藏與提供搜尋。基本上，一個原件編號應涵蓋三要素：1. 典藏號 (Collection Number)，標示一個概括的資訊，包含該物件的典藏單位、所屬計畫與時間；2. 物件號 (Item Number)，包含原件類型與序號；3. 儲放位置 (Location Number)，即該物件的典藏位置，此部分可於編號後用括弧標示，或在該物件所在之無酸資料夾與典藏盒中以清單標示。

【表四】原件命名範例

【例】DACM 2015/03: MS028

典藏號： <u>DACM 2015/03</u>	DACM	典藏單位名稱（此處指數位中心）
	2015	典藏單位開始執行該物件所屬計畫之年度
	03	典藏單位於該年度執行該計畫之序號
物件號： <u>MS028</u>	MS	原件類型代號（MS表示紙本）
	028	該原件類型之序號

因此，DACM 2015/03: MS028 所代表的意思即為：師大音樂數位典藏中心於 2015 年度執行的第 3 號計畫中的第 28 個紙本物件。

「檢索工具」是原件整理工作的最後一項成果，它會詳列出檔案的完整清單，提供使用者或研究者做為一份搜尋目錄，查詢檔案內容。今日，它已經發展成電子化格式，在英語系國家使用的通用標準是「檔案描述格式」（Encoded Archival Description, 簡稱 EAD），這個格式起源於 1993 年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圖書館的「柏克萊檢索工具計畫」（Berkeley Finding Aid Project），並在 1998 年經美國檔案學會（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的 EAD 工作小組通過成為標準。EAD 發展之目的是為了支援檔案和手稿的蒐集與保存，提供一個永久編碼標準，以機讀的方式處理各種單位（如檔案館、圖書館、博物館與手稿館）產生的目錄、登錄簿、索引等查檢工具，以利檔案資源於網路上流通，是目前檔案界廣泛使用的詮釋資料標準。EAD 內容包括物件實體描述與知識上的描述，最主要的便利性包括：

- 能夠進行網路出版，和其他檢索工具連結。
- 可以經常修訂與刪改。
- 多樣性諮詢：日期，作者，捐贈者，專有名詞，曲名……都易於檢索。
- 適合電腦螢幕介面閱讀。
- 可以做內部與外部超連結。
- 未來可以和數位物件或檔案透過 METS（Metadata Encoding Transmission Standard）連結，進行瀏覽、聆聽。

檢索工具是一份檔案未來對外提供查詢的正式和唯一管道，而且使用人往往都是學者專家，因此內容的精確、詳盡並兼具學術性是需要被嚴格地要求。對一份音樂檔案來說，撰寫人員通常要有檔案學以及音樂學的背景與訓練，才較能勝任這項任務。它所需要的資訊包括：

1. 〈典藏摘要〉標題、藏品涵蓋時間、作者、數量、主要語文、計畫背景概述等
2. 〈典藏系列資訊〉檔案出處、處理過程、版權歸屬、存取限制等
3. 〈人物生平暨事件年表〉
4. 〈典藏範圍與內容〉

- 5.〈分類項目〉
- 6.〈典藏和內容物清單〉

《歐史檔案》的檢索工具依據上述規範與原則撰寫，部分內容（例如涵蓋時間、背景概述、檔案出處、處理過程、人物生平、事件年表、典藏範圍等等）已經在本文中論及，完整內容將會在數位中心與東亞研究院共同編撰中的檔案解讀專書中呈現。¹⁹

數位化工作

數位化工作是物件進行完整典藏的重要步驟，除了減少原件的提調與翻閱以避免損壞、便於搜尋、能夠即時進行線上瀏覽與分享等功能之外，轉存為數位格式的更重要目的，是為了永久保存，雖然它無法取代原始物件的存在地位，但可避免原件因可抗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受損或消失。況且不同規格的數位化檔案，可因應未來使用於典藏、商業、網路傳輸等各種目的，亦有利於國內外各單位間的快速交換，增加資訊流通與曝光率。

為了確保數位化成果的品質與一致性，每個環節與作業規範是必要的，一套完整的數位化工作必須包含：數位化環境與標準建議、檔案命名規範、檔案保存策略、工作時程、數位化工作，最後進行檔案的儲存與備份。其流程大致如下：

- 紙質類文獻依標準格式（600dpi/tiff）進行數位化掃描/錄音帶則依國際聲音與音像典藏協會（IASA）建議的典藏級格式24bit/96khz, BWF.wav進行錄製。²⁰

¹⁹ 預計 2018 年出版。

²⁰ BWF（Broadcast Wave Format）典藏格式是歐洲廣播聯盟（European Broadcasting Union, EBU）於 1997 年所創，並於 2001-03 年之間完成更新。它是以 PCM WAVE 為聲音的格式，與一般的 WAVE 有別之處，在於包含聲音檔案本身在數位化時所產生的後設資料，如：轉檔軟體、轉檔時間、時間碼、檔案規格……等，記錄下聲音檔案在數位化過程中所產生的相關資料，以提供後續人們瞭解該檔案的數位化流程。由於聲音具有需要透過載體播放的特性，因此轉檔時使用的播放器、數位化設備及相關參數，都會對檔案的品質產生一定的影響。而這些資料的

- 確認原件與其數位檔案之編號關聯。
- 檢視數位化檔案之規格與品質。
- 進行數位檔案編號命名。
- 將數位檔案典藏檔製作備份並儲存。
- 數位檔案後製。
- 配合典藏系統進行後設資料 (metadata) 建置。

關於數位檔案的命名方式，也成為影響日後檔案存取、檢索與加值應用的重要關鍵。它的命名方式十分多元，計畫單位得視藏品特性、儲存系統支援格式、檔案備份方式、合作單位等，選擇最適合的方式加以命名。一般而言，有幾個共通的原則：

1. 在整個系統中，每一數位檔案之名稱皆為唯一之檔名。
2. 此命名可支援同一物件之多種檔案格式及其使用目的。
3. 檔案名稱與後設資料相結合。
4. 符合各種網路資源之命名規則，一律使用半形英文小寫字母及數字組成，不使用% ^ : ? < > # * + =等字元。
5. 數位檔案名稱以能辨識其藏品單位為佳；且檔名最好可回溯至原物件。

以數位中心的檔案命名原則為例，原件檔案與數位檔案以大小寫區分，可互相對照；數位檔案結構中的項目之間，以底線「_」分隔（參見【表五】）。

【表五】原件與數位檔案名稱對照

【例】一份 20 頁的樂譜手稿	樂譜原件之檔案名稱	樂譜數位檔案名稱
	DACM 2010/01: MS062	dacm201001_ms062_01.tif~ dacm201001_ms062_20.ti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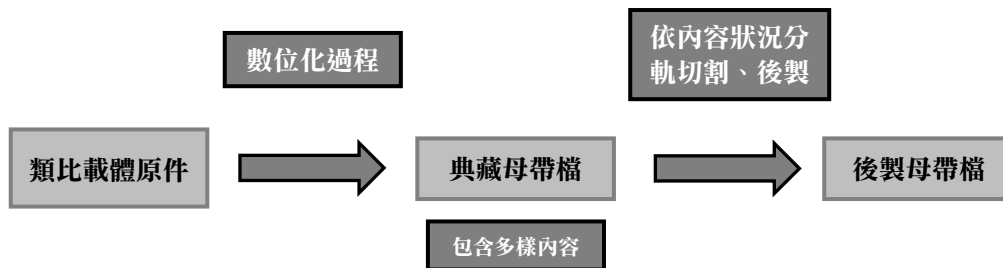
相對於紙質類文獻，有聲文獻的數位化工作會繁複許多，主要原因是在轉檔的過程中，會產生原件耗損、載體內容的多元性、以及因轉檔方式與技

提供對於後續研究或後製工作，都是不可或缺的資訊。

術而產生轉速調整、後製等問題，因此，國際間的聲音典藏機構都建議需建立多種數位檔，以因應不同的典藏與再製需求。

有聲載體數位化之後儲存下來的檔案稱為「典藏母帶檔」(Preservation Master File)，是整個數位化工作所產生的最重要成果，需要建立理想的環境來妥善保存並進行備份。大部分類比載體經過數位化之後，還需要進行後製工作。像《歐史檔案》的田野採集錄音，往往是先將整個事件錄製下來，或是經過剪輯成一捲主題專輯，裡面有多首曲目，因應未來保存與應用，有必要將單一內容分割出來；任何將原始檔案經過處理後再進行保存的稱為「後製母帶檔」(Production Master File)。雖然日後這類型檔案還是可以經由典藏母帶檔來產製，但仍要妥善保存(參見【表六】)。

【表六】典藏母帶檔與後製母帶檔製作流程。



在數位化之前，對於帶子本身以及內容錄製情況進行了解也是必要的，我們以《歐史檔案》圖 5 所顯示的 1968 年 3 月 29 日臺東與花蓮的田野錄音剪輯為例，這捲帶子是日本 TDK 公司所生產的型號 Synchro 150，是一卷 5 吋磁帶，帶子本身大約有 900 英尺長(約 274 公尺)，可以錄製的時間會依單雙軌錄製以及選用速度而異，一般盤式機有 3 種轉速可選，轉速愈快品質較佳(參見【表七】)。

【表七】TDK 5 吋磁帶轉速與錄製時間參考對照表

時間表	轉速		
	19cm/sec. (7.5ips)	9.5cm/sec. (3.75ips)	4.75cm/sec. (1 又 7/8ips)
單軌	24 分鐘	48 分鐘	97 分鐘
雙軌	48 分鐘	97 分鐘	194 分鐘

【圖十】1968 年 3 月 29 日田野錄音 B 面資訊。A 面請參見圖 5。

中國民間音樂研究中心錄音帶記錄表

序號	轉碼	族別	曲名	唱奏者	備註
B 6			除草歌	彭花妹 (佳)	
7			豐年歌	王春花 (佳)	
8			捕魚歌	張坤 (佳)	
9		阿美	水田歌	王春花 (佳)	
10			送人歌	王春花 (佳)	
11			歡歌	王春花 (佳)	
12			求歌	王春花 (佳)	
13			求歌	王春花 (佳)	
14			求歌	王春花 (佳)	
15			求歌	王春花 (佳)	
16			求歌	王春花 (佳)	
17			求歌	王春花 (佳)	
18			求歌	王春花 (佳)	
19			求歌	王春花 (佳)	
20			求歌	王春花 (佳)	
21			求歌	王春花 (佳)	
22			求歌	王春花 (佳)	
23			求歌	王春花 (佳)	
24			求歌	王春花 (佳)	
25			求歌	王春花 (佳)	

帶號 5023 族別 阿美 地點 台東花蓮新浦 日期

【圖十一】為求數位化最佳品質並培育人才，數位中心影音團隊於 2014 年 7 月前往維也納有聲檔案館 (phonogramarchive, Vienna) 接受培訓。圖中操作中的盤式錄音機 (Studer A807) 之後被我們買下運送回臺北，做為《歐史檔案》錄音帶數位化轉製的主力。



*ips (inch per second) 每秒鐘可以轉多少英吋

經過檢測，我們判定當時採集人員是用 3.75ips 轉速雙面雙軌錄製，因此可以錄製約 97 分鐘。記錄表上的手寫資訊顯示 A 面有 15 首樂曲，B 面有 25 首，時間上 A 面錄了 47 分 14 秒，B 面錄下 49 分 12 秒（最後一首沒有結束）。監聽之後我們判斷此捲帶子是將之前錄好的音樂重新剪輯而成，可能為了節省成本把帶子錄得滿滿的直到最後一首錄不下為止。

數位化轉製完成後必須將所有檔案進行命名，首先是處理典藏母帶檔，這比較單純，有 AB 兩面，因此只會產生兩個檔案。後製母帶檔則相較繁複一些，兩面加起來會有 40 首歌曲，因此經過切軌後製之後會有 40 個檔案。在實際命名時，所有檔案的類別、屬性與規格都必須在檔案名稱上顯示出來，如【表八】所示。²¹

²¹ 聲音檔案的命名方式參考自美國印第安那大學與哈佛大學出版之《聲音管理：有聲資料保存的最佳實踐》(Sound Direction: Best Practices for Audio Preservation, 2007)。

【表八】聲音物件之數位檔案命名範例

聲音檔案	數位檔案名稱	說明
Preservation Master 典藏母帶檔	A 面： dacm201401_sr30_010101_pres_20141208.wav B 面： dacm201401_sr30_020101_pres_20141208.wav	1. dacm201401_sr30 表示為單位於 2014 年執行之第 1 號計畫的第 30 個聲音物件。 2. 010101 表示該物件第 1 面第 1 個轉速的第 1 段。 3. pres 表示為典藏母帶檔。20141208 為轉檔日期。
Production Master 後製母帶檔	A 面： 第一首 dacm201401_sr30_0101_p rod2496_20141208.wav 最後一首 dacm201401_sr30_0115_p rod2496_20141208.wav B 面： 第一首 dacm201401_sr30_0201_p rod2496_20141208.wav 最後一首 dacm201401_sr30_0225_p rod2496_20141208.wav	1. 將原件同一面的 1 個檔案切軌，以 24/96 格式輸出。 2. 0101，第一個 01 表示第一面，第二個 01 表示第一首

從前述之討論我們可以知道，檔案的典藏是一項極為繁瑣且費心耗時的工作，每項流程的細節與檔案內容都需要考量其關聯性與如何最佳化。這些都是在累積數十年經驗之後，國際音樂典藏社群所獲得的共識，大家認為唯有透過這樣的過程，才是對一份文化遺產的尊重，才有可能將一份歷史文獻妥善「保存」，傳承給下一代。

華歐學社的未完成樂章

《歐史檔案》在塵封多年之後能夠出土，對於現有相關研究而言，無疑帶來極大的再探空間。對數位中心來說，最大的立即助益就是可以再充實當

年執行史惟亮數位典藏計畫的成果。經過一番爬梳，我們把整理好的文件建立時間順序，從中選擇了 44 份的數位檔加入現有計畫網站的「求學與教育推廣」單元，作為我們「展現」的第一步，²² 時間點是從 1964 年到 1969 年。從這些文獻，我們可以梳理出一段有清楚發展脈絡的連續事件，而這些事件是由華歐學社成立之後，歐史兩人透過書信討論所提出的一項項計畫所串連而成，然而，從檔案資料的解讀中，我們也發現這些滿腔熱忱的計畫最終都成為無以為繼的「未完成樂章」。

華歐學社成立

《歐史檔案》一共有 87 封書信，日期標示最早的一封是 1964 年 9 月 30 日歐樂思寫給史惟亮的信（參見【圖十二】），裡面提到：

最好是你盡量早點回臺灣進行你想在那兒做的事：蒐集材料……，還有中國音樂方面的（唱片、錄音帶、書籍）；資訊活動（演講，授課等等），以及與臺灣音樂學方面的頂尖人物和音樂家取得聯繫。在我這方目前資助活動應該有著落。到年底，我將可籌足 5,000 馬克。如果一切順利，1965 年可再籌足 10,000 馬克。這樣，我就可和你簽兩年的合約（你從臺灣回來之後），在華歐學社任職。因為這樣我們 1966 年的經費就有了。當然任何事開始時都是艱難的，因為我們還沒作出成績來。到 10 月中旬，我估計可得到一個結果，因為到目前為止，針對此事的洽談進行得都還算順利。²³

兩個月後（11 月 8 日），歐樂思在另一封信上提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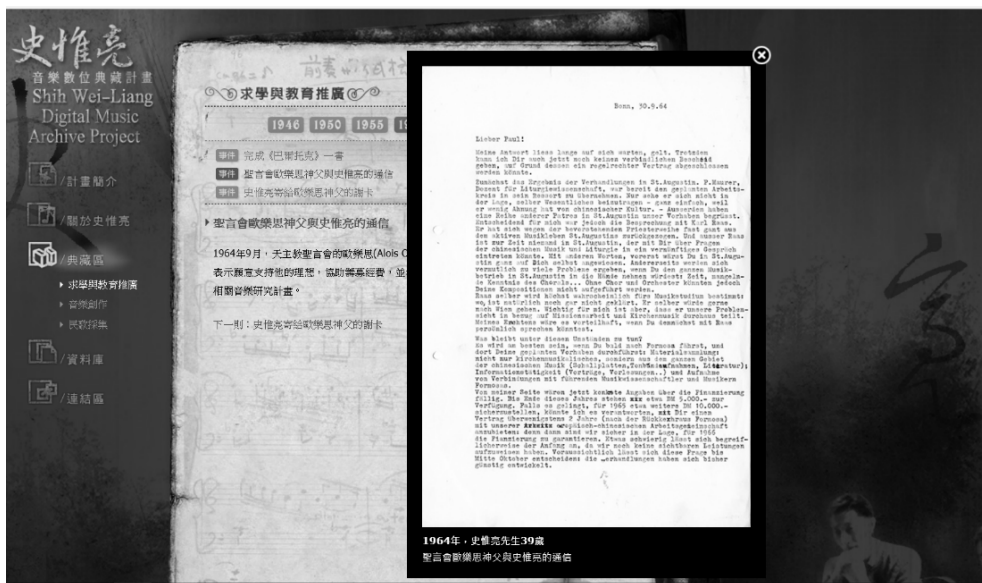
我們計畫的華歐工作小組的成立會議確定將在 12 月 12 日在波昂舉行。……由於你的音樂計畫是本工作小組第一個具體的計畫，如果你能親身來參加，並講解你的構想，將是一件好事。……關於財務方面，你可以預算到今年年底共可籌足 5,000 馬克，1965 年中再籌

²² 特別感謝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提供經費與相關資源協助此項工作。

²³ 本文中所引用之德文書信都是由東亞研究院黃淑娟博士翻譯，感謝她授權本文使用。

足下一筆 5,000 馬克：這是工作小組在臺灣成立音樂中心的經費。到 1965 年底，我們預計可籌足 5,000 馬克，以在歐洲開始（中國音樂中心）運用。這兒所提的都是本工作小組可以保證的基本款額。我希望我們，還有你，能再找到別的資金來源，以便建立音樂部門。也許你在你的臨時備忘錄可以提出一個架構計畫和即刻實施計畫：在臺灣的活動和在歐洲的活動；目標以及其簡短說明；臺灣音樂圖書館和唱片圖書館的結構（其法定代表人？工作人員數及其薪水來源等等），教授課程和巡迴演講或是廣播電台節目；出書活動（你有關 Bela Bartok 的著作具體出版建議）等等。

【圖十二】史惟亮計畫網站典藏區—瀏覽歐樂思所保存寫給史惟亮的第一封信（1964/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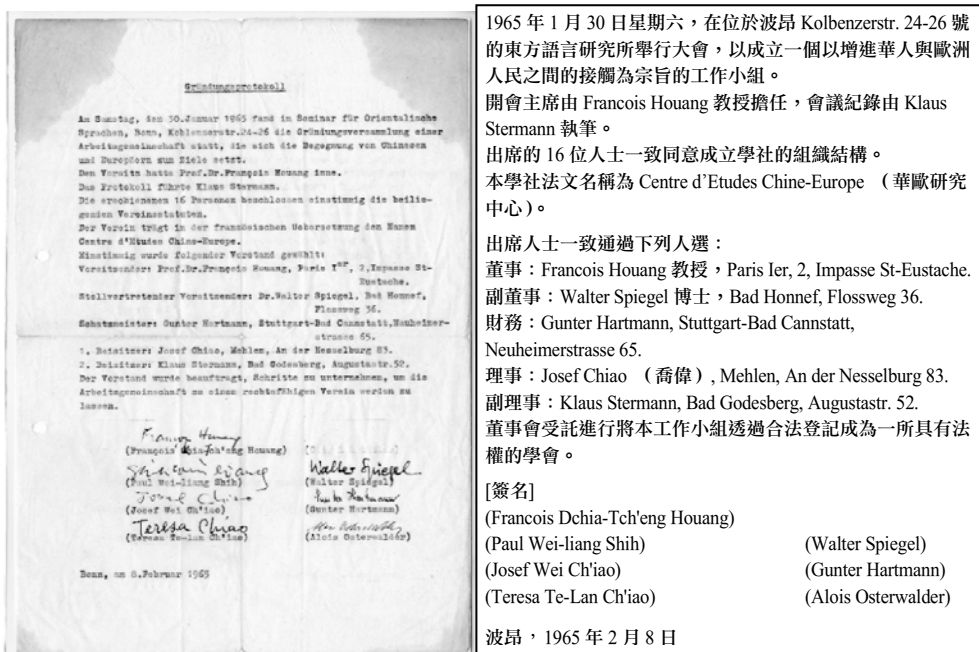


從這兩封最早的信件，我們可以看到兩個人的合作願景以及各自扮演角色。成立華歐學社的目的，歐樂思是想建立一個推動東西文化交流的平台，他找來許多對此議題有興趣的好友共襄盛舉（多半是漢學背景），史惟亮似乎是最投入、最熱血的一位。在信中，他們已經規劃好了具體目標，要在臺灣和歐洲（德國）各成立一個中心，歐樂思的任務是籌措經費，史惟亮則是實際執行者。後來的所有討論與相關史料，也大都是圍繞在如何實現這兩項任務。

雖然華歐學社是現有史惟亮相關研究都會提及的一個組織，但它成立的始

末以及其他資訊，例如參與的成員、創立宗旨等等，現有文獻則並不可考。從上述以及其它書信中我們可以得知它的預定成立時間（1964 年 12 月 12 日），參與成員以及活動規劃等等。另外，歐樂思還保存了一份非常重要的文件，當時簽署合作備忘錄的原件，時間是 1965 年 2 月 8 日，上面有七個人的簽名，分別是：黃加成（Francois Houang）、史惟亮、喬偉、喬德蘭（喬夫人）、史壁戈（Water Spiegel, ?-2012）、哈特曼（Gunter Hartmann）、以及歐樂思。²⁴ 備忘錄上面提到成立的目的是增進華人與歐洲人接觸的機會。這份包含原始簽名的文件，可說是這份檔案中最珍貴的史料之一。

【圖十三】華歐學社成立備忘錄原始簽署文件／中文翻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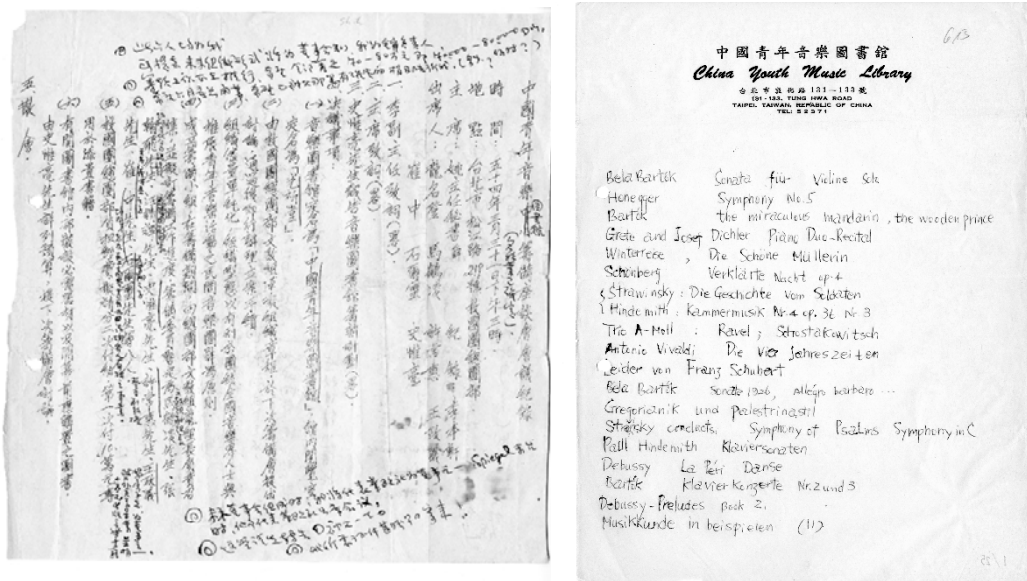


²⁴ 這幾位簽屬人的身份背景分別是：黃加成神父，專長是中國歷史、哲學與思想史；喬偉，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中文系，來臺後曾就讀臺灣大學，後前往歐洲留學；喬郭德蘭曾於馬德里學習藝術是喬偉的第一任妻子；史壁戈（Walter Spiegel, ?-2012）是一位法律博士，曾在波昂學漢學是喬偉的學生。比較值得一提的是在現今的民歌採集運動文獻中都提到，史先生參加民歌採集活動，擔任史老師助手，幫忙扛錄音機錄音。他曾在波昂學中文，是喬偉的學生。華歐學社成立之後推動的交流項目中，有一項是人員互訪，他就是第一位雙方要建立互訪交流德國派出的人員，藉由德國學術交流總署（DAAD, Deutscher Akademischer Austausch Dienst）協助獲得大眾汽車（Volkswagen）的獎學金到臺灣來學習中文；哈特曼曾在波昂唸漢學。

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與民族音樂研究中心計畫

史惟亮參加華歐學社成立會議不久隨即從法國馬賽搭船回國。不久他開始寫給喬偉提到許多他剛剛回國的狀況報導，裡面多次提到經費之事。3月19日的信上提到，一個音樂運動已開始了，我無法常寫信。3月31日，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籌備會議召開，其中一份會議議程被帶到德國由歐樂思保存至今（參見【圖十四】），從中我們可以看到這個臺灣戰後第一所音樂圖書館首次籌備會的所有參與者名單，以及討論的事項等等。音樂家除了史惟亮之外，還包括許常惠，其他多為救國團的幹部。另外一份圖書館的書目清單（25頁）也被保存下來，這些書應該就是由華歐學社出資所購買的圖書清單。

【圖十四】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籌備座談會會議紀錄原件／圖書館手抄書目清單（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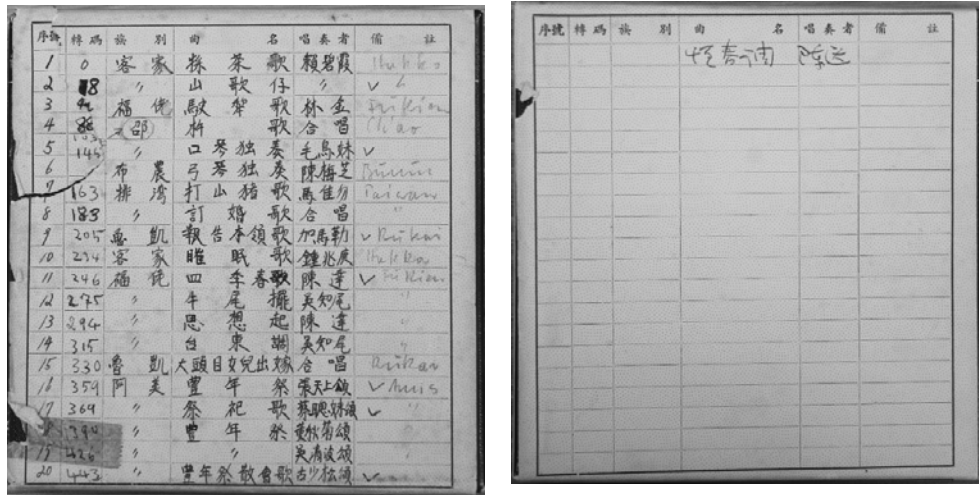


史惟亮曾說：沒有民族音樂的國家，永遠無力挺向世界音樂海洋。如何建立自己的民族音樂，就如他在回國前向歐樂思透漏，尋找「根」是他念茲在茲的一件事。歐樂思曾說：史惟亮的腦子可以同時進行很多工作，所以當

音樂圖書館於 1965 年八月成立後，或許也是爭取到歐樂思的經費，他即開始籌劃另一項工作，追隨匈牙利作曲家巴爾托克從採集民歌來建立自己民族音樂的道路。早在一封 1965 年 5 月 9 日史給歐樂思的信上他就提到：……我們在圖書館會有一個研究部門，研究臺灣原住民的音樂，我們會收集臺灣原住民的音樂，將來會從那些音樂製成唱片或出書，研究工作是獨立運作，所以我們可以用華歐學社的名義進行，完成華歐學社的宗旨（收集、研究、推廣）所有的物件，我們可以保留在波昂華歐學社，如果你能給我們資金協助 3,000-4,000 馬克……。據歐樂思回憶，他後來寄了四千馬克給史惟亮，取其最大值來表達他全力支持之意。1966 年 3 月，他草擬了一份召集的信件，提到籌組「中華民間音樂協會」之事，開會地點在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這個協會後來正式名稱是「中國民族音樂研究中心」，在 1967 年的一份工作簡報中，提到民國五十五年初開始，本中心已有小規模的民歌採集研究活動。民國五十六年五月，籌組「中國民族音樂研究中心」，並對本省平地及山地民間音樂，做有系統大規模之採集整理。民國五十六年九月，本中心正式成立，設立辦公處。研究範圍包括，本省福佬及客家的民歌，本省各種地方戲曲，本省山地民族民歌，大陸各省民歌及地方戲曲，包括古樂……。從以上訊息，或許我們可以推斷，由於歐樂思的贊助，史惟亮依約將相關資料，主要是 56 捲錄音帶，帶到德國做為向華歐學社遞交的成果報告。

如前所述，這批在德國的錄音帶呈現完好的狀況，從來沒有被播放過。時間上記載的是從 1966-68。依內容來分析，大略可分為三種：1. 針對活動的錄音、2. 剪輯之後的錄音（最主要）、3. 田野實況錄音。所謂活動的錄音就像其中有 5 卷標示是 1967 年 6 月 13 日錄製的全省客家民謠比賽。第二類是剪輯的錄音帶，例如【圖十五】標示為「臺灣民謠介紹」的錄音，沒有提供時間，但目錄上寫的是各種臺灣民間音樂的錄音，包括像賴碧霞唱的客家歌曲、陳達的恆春調、以及多位原住民歌手的演唱等等。很明顯是之前採集成果的重新剪輯。

【圖十五】左—臺灣民謠介紹剪輯專輯／右—陳達恆春調錄音（196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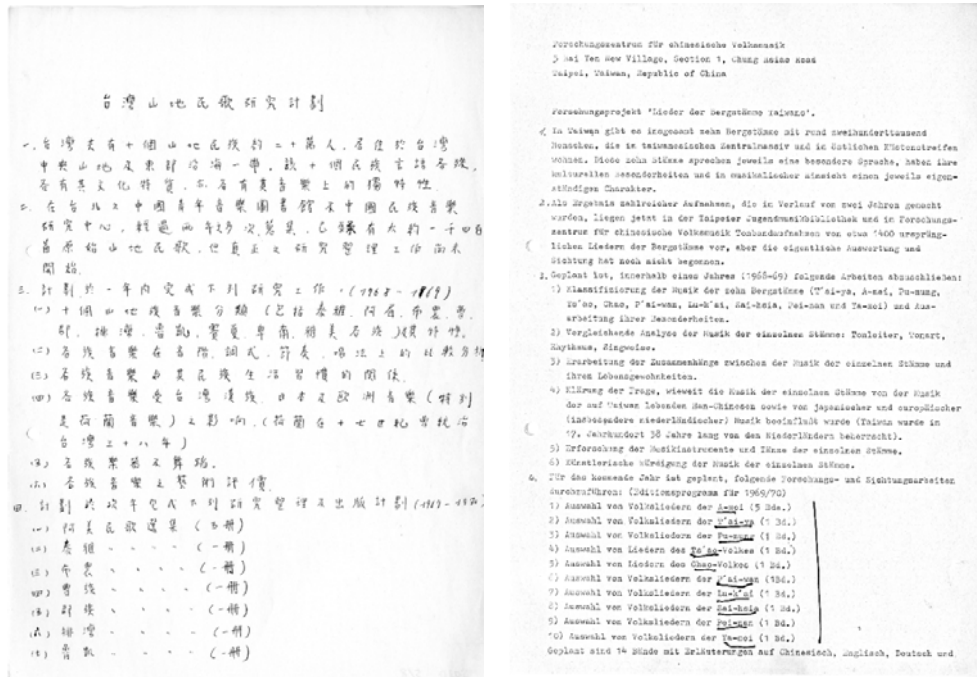


最後一種是田野採集的完整記錄。許多文獻都提到，1967 年暑假的民歌採集運動西隊（許常惠領軍）的重要成果之一，就是在屏東恆春發掘民間藝人陳達，他純樸真實的歌聲帶給大家很大的震撼。這捲是隔年 4 月 5 日，一位張建永先生（1944-2015）²⁵ 前往陳達家採錄的實況錄音，在裡面我們可以聽到不諳臺語的張先生帶著翻譯前往，雙方經過長時間的溝通與對話之後，才說服陳達拿起月琴來吟唱的完整過程。（【圖十五】右）

採集民歌當然並非史惟亮的最終目的，如何將採集成果進行研究與出版是他的下一步的工作。在檔案中，我們也看到一份他提出包括中文與德文的臺灣山地民歌研究計畫（參見【圖十六】），裡面提到：在臺北之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及中國民族音樂研究中心，經過兩年之多次蒐集，已錄有大約一千四百首原始山地民歌，但真正之研究整理工作尚未開始。

²⁵ 張建永原籍山東，畢業於國立藝專主修大提琴。他是當年很有名的樂譜出版社吃齋的經營者，閒暇時也熱衷於田野錄音工作。

【圖十六】臺灣山地民歌研究計畫中德文版本



他提出兩年期（1968-70）的計畫，包括分析、研究與錄音出版。需要的經費是整項計畫 26,000 馬克，如果僅作研究分析費用是 10,000 馬克。此外也提到，這件工作可在臺北與波昂兩地進行，這份包含中文與德文的計畫書以馬克估算經費，應該就是史惟亮準備提交給華歐學社的一份計畫書，打算到德國之後推動這項工作。不過很顯然的，到德國之後他似乎被其他工作所牽絆，也或許沒有獲得後續的援助，並沒有進行。

另外一個原因也許是在早一年，1967 年，成立不到兩年的圖書館就已經付不出薪水，運作出現問題，另外歐樂思方面覺得當初承諾的一些方案並沒有落實，比如說他希望圖書館是附屬國家圖書館或是大學，另外他們覺得救國團是一個政治團體，不應接受他們的資助，因此贊助的態度轉趨保留。因此，從後面發生的事情來看，這份計畫的內容並沒有在德國被實踐。檔案中關於民歌採集與研究的活動就到此為止。

從今天來看，我認為史老師當年提出了很宏觀的構想，包括研究、出版、推廣等我們今天可以想到的幾乎所有可能性。不過在執行上他似乎遭遇

了很多的困難，造成有想法沒方法達成的窘境。就像歐樂思說過：史惟亮很有衝力與熱情，腦袋同時可以進行好幾件事。他還說他自己也是這樣的個性，不過這樣的結果，他自嘲的說往往沒有一件事情能夠徹底做好。或許只是謙卑之詞，無論後來的規劃是否有進行，1966-68 年間所推動的民族音樂採集活動對臺灣本土音樂研究發展確實起了帶頭作用，在許常惠老師等人的繼續推動下，產生了後續效應與影響。

波昂中國音樂中心計畫

雖然歐樂思與史惟亮在臺灣成立中心的計畫無以為繼，但在德國成立中心的構想依然持續進行。歐樂思保存了一份剪報，是 1968 年五月一日的中華日報，報導史惟亮將前往西德協助中國音樂研究中心。在雙方通信中，關於這個中心的構想有許多的往來討論，比較明確的是舉辦研討會、巡迴音樂會。不過這些構想似乎最後都是無疾而終，研討會的部分甚至已經名列邀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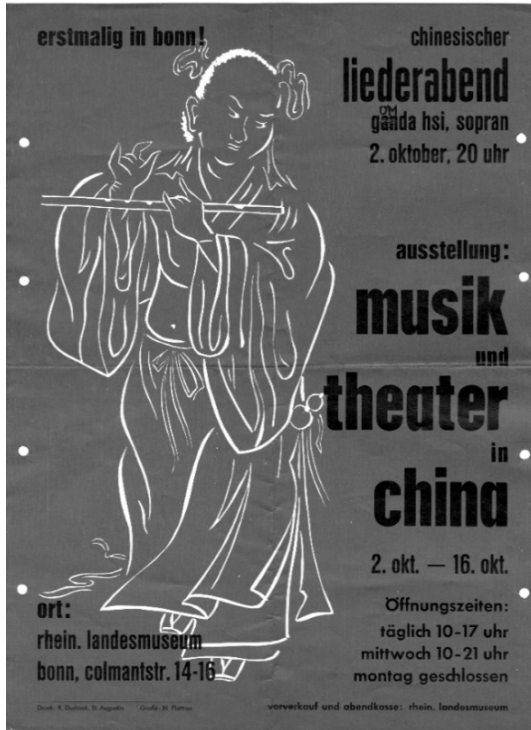
【圖十七】1968 年 5 月 1 日中華日報

名單包括趙元任、趙如蘭、俞大綱、周文中、莊本立、許常惠、以及岸邊成雄等當時最知名且德高望重的音樂家，並獲得大部份學者首肯出席。在檔案中，我們也可以看到史惟亮到德國之後為了身份與生活，除了華歐學社提供一部分獎學金之外，他還到聖奧古斯丁人類學研究所以及波昂大學兼課，並

為科隆「德國之聲」電台製作音樂節目，同時也為生活而忙碌。而這段期間，唯一比較具體成果是在 1969 年 2 月，他們在聖奧古斯丁人類學研究所策劃一個「中國音樂與戲劇」(Musik und Theater in China) 的展覽，內容包括樂器、戲服和臉譜等等，2 月 24 日的開幕晚會是由唐鎮老師演唱中國民歌。這項活動當地報紙和電視台都做了報導，對許多參加的人來說，或許這是第一次接觸中華文化，充滿了好奇與新鮮感。由於展覽受到好評，歐樂思和史惟亮似乎想乘勝追擊，規劃到歐洲其他城市進行巡展，書信中做了很多討論，不過並沒有任何這項巡展最後落實的文件留下，因此猜測應該是沒有成行。唯一留下的，是 10 月份，「中國音樂與戲劇」再次展出，地點則轉移到萊茵邦博物館 (Rheinisches Landesmuseum)，歐樂思保存了一張當時開幕活動音樂會的海報 (參見【圖十八】) 與節目單，演唱者是席慕德老師，伴奏是徐頌仁老師。另外，有一份當時的展覽手冊也被保留下來，裡面清楚的述及展覽的緣由與目的，似乎也闡述了歐樂思心中多年來所追求的理念：

幾年以前，當一個京劇團在德國舞台上演出時，各評論文章所反映的是對這亞洲音樂及戲劇文化不知應該如何評價的無措感。事實上，到目前為止只有極少的德文評論報導可幫助我們對這文化作進一步的理解。這些文章的內容涉及中國音樂戲劇的特殊處，還有從仿丑角舞蹈到與歐洲語言共享一字的京劇 (德文 Peking Oper) 的發展。波昂華歐學社舉辦中國音樂與戲劇特展，目的就是要彌補這一缺失，並且希望藉此引起廣大觀眾對中國音樂戲劇的興趣。另外一個預期的效果是推動聯結西方和東方音樂的實驗。中國音樂與戲劇展將在萊茵邦博物館展至 10 月 16 日。這個展覽對那些對中國音樂戲劇如何呈現以往社會生活已經稍有認識的人特別有意思。……²⁶

²⁶ 黃淑娟 譯。



【圖十八】1969 年 10 月「中國音樂與戲劇」展覽音樂會海報

「中國音樂與戲劇」展覽的再次展出依舊獲得極佳迴響，不過促成這個展覽的主要人物史惟亮確早在幾個月前就已經回臺灣，並沒有參與這次的活動。隨著史老師的離去，只運作大約一年的波昂中國音樂中心也走上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無以為繼的相同的命運。同一年有幾位日本學者加入華歐學社並擴大研究範疇，學社的名稱也因此改成為東亞研究院，一直沿用到今天。

歐樂思所保存與史惟亮通信的最後一封日期是 1969 年 5 月 1 日，是史惟亮從臺北寄出，兩位異國青年的築夢計畫似乎就此告一段落。1971 年臺灣政府在聯合國的地位被中國大陸取代，國際情勢丕變，繼續推動所謂「中國音樂中心」進行交流的構想面臨國際現實似乎逐漸失去意義且難以獲得共鳴與支持。史惟亮回臺灣之後，忙碌於其他工作，他投入教職並創立希望出版社出版不少音樂專書，1973 年接任臺灣省立交響樂團第四任團長，隔年接任國立藝專音樂科主任。歐樂思曾於 1974 年前往日本途中曾到訪臺北，不過並沒有和史惟亮碰面，兩年後史惟亮過世，從此兩人無緣再見面。歐樂思則繼續推動東西方交流，但不再與臺灣相關，直到 2011 年黃博士的出現。

結 論

「檔案」(Archival documents) 是一個機構因業務運作下而產生，或是某一個人在其一生中所累積下來的資料紀錄。它是一份歷史文獻，記載著檔案主人走過的路所留下之足印，對於保存歷史或是學術研究而言，有著無可取代的價值與功能。深入其內容，有如走進時光隧道，可以近距離地觀察人事物變遷而留下的軌跡，閱讀前人的智慧，窺見時光流動的印記，是建立一份研究之真實性與權威性最重要的依據。

《歐史檔案》忠實記錄了 1960 年代一位歸國的熱血青年在一位外國友人的支持下，致力推動東西文化交流的過程，是臺灣音樂發展史上的一份重要文獻。其中發生的幾個重要事件與活動，例如中國青年音樂圖書館的成立、民歌採集運動的開展，都寫下音樂史上的重要篇章。在這大約五年的時間，我們看到史惟亮盡心盡力韋路藍縷以啟山林為事業辛苦奔走的點點滴滴；另一方面，也看到現實對他的打擊，許多批評蜂擁而至，導致很多展開的工作後繼無力。再從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一位外國友人歐樂思願意無私的奉獻與付出，籌措經費和一位臺灣摯友攜手實現彼此的夢想；同時也幫我們保存了這麼珍貴的史料並在近半世紀後的今天，願意無償地讓這批史料落葉歸根，回到臺灣！

民族音樂學家席格 (Anthony Seeger, 1945 生) 曾經形容檔案整理工作是一種：「散落與整合的先後關係」(Before Convergence was Divergence)，²⁷ 當檔案工作者面對堆積如山的文件時，他們的挑戰首先是如何將散落的資料集中起來分門別類、維護清理、編目建檔、進而從中循序整合為一體，化為一份兼具保存與傳承意義的歷史文獻，留下可供查詢的完整紀錄。這樣的工作看似單純，但過程卻極為繁瑣、勞心勞力、往往需要相當的時日才能完備。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 的「國際檔案委員會議」(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為了呼籲全球對於檔案保存的重視，於 2007 年訂定每年的 6 月 9 日為「國際檔案日」(International Archives Day)。

²⁷ Anthony Seeger, "Before Convergence was Divergence: Putting Humpty Dumpty Back Together Again," *IASA Journal* no. 36 (Jan. 2011): 7.

在官方網站上，提到了設立這個特別日子的目的是期盼

喚起大眾對於記錄與檔案重要性的意識，進而了解記錄與檔案是他們權利與身份的基石（Raise awareness among the public of the importance of records and archives, in order to make it understood that records and archives provide the foundation for their rights and identity）；

喚起資深決策者，記錄管理有益於好的治理與發展的意識（Raise the awareness of senior decision makers of the benefits of records management for good governance and development）；

喚起大眾，個人以及公部門有必要長期保存檔案並提供存取的意識（Raise the public, private and public sectors' awareness of the necessity of preserving archives for the long-term, and of providing access to them）；

推動以及帶動將廣大公眾獨一無二、特殊、稀有的文獻保存於檔案機構的關注力（Promote and bring to the attention of the larger public unique, extraordinary and rare documents preserved in archival institutions）；

增進記錄與檔案的形象以及強化它們的全球能見度（Improve the image of records and archives and enhance their visibility globally）。²⁸

臺灣珍貴音樂文獻如何妥善保存的議題討論在過去並不多見，與國際音樂典藏社群的交流與互動也屈指可數。近年來隨著科技進步，音樂的典藏工作已經進入數位時代，如何重視這項議題並跟上時代脈動應該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情。本文以數位中心面對這項議題的挑戰為主題，並以《歐史檔案》的工作為討論實例，期盼能喚起一般大眾、學者專家、與公部門決策者對於音樂典藏工作重要性的認知與關注。

²⁸ <http://www.ica.org/en/about-international-archives-day>, 摘錄於 2016 年 8 月 20 日。

參考文獻

- 史惟亮。《一個中國人在歐洲》。臺北：文星書店，1966。
- 【Shih, Wei-Liang. *One Chinese in Europe*. Taipei: Book World, 1996.】
- 阮琬琪。〈從《歐樂思-史惟亮檔案》探華歐學社音樂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6。
- 【Juan, Wan-Chi, *A Study of the Music Projects of "Arbeitsgemeinschaft China-Europa" from Alois Osterwalder Collection of the SHIH Wei-Liang Archive*. Master Thesis, NTNU, 2016.】
- 吳家瑜。〈史惟亮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碩士論文，1990。
- 【Wu, Jiayu. *A Study on Shih Wei-Liang*. Master Thesis, NTNU, 1990.】
- _____。《史惟亮-紅塵中的苦行僧》。臺北：時報文化出版社，2002。
- 【Wu, Jiayu. *Shih Wei-Liang – An Ascetic in a Secular World*. Taipei: Reading Times, 2002.】
- 林依辰。〈史惟亮德國檔案研究-紙質文件保存與影音紀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3。
- 【Lin, I-chen. *Research on Collecting Project for Shih Wei-Liang Archive in Germany : On Paper Material Collection Processing and Documentary Film*. Master Thesis, NTNU, 2013.】
- 陳詩婷。〈史惟亮再探與多媒體紀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碩士論文，2010。
- 【Chen, Shi-Ting. *A Re-Investigation on Shih Wei-Liang and Multimedia Recordings*. Master Thesis, NTNU, 2010.】
- 黃均人 等編著。《數位化工作流程指南：影音資料》。臺北：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拓展臺灣數位典藏計畫，2011。
- 【Huang, Chun Zen etc. ed., *Digitization Procedures Guidelines: Audio-Visual Objects*. Taipei: Taiwan Digital Archives Expansion Project, 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2011.】
- 《史惟亮音樂數位典藏計畫》。http://archive.music.ntnu.edu.tw/wlsh, 2010。
- 【Shih Wei-Liang Digital Music Archive Project. http://archive.music.ntnu.edu.tw/wlsh, 2010.】

edu.tw/wlsh, 2010.】

國際聲音與音像典藏協會技術小組。《有聲遺產的維護：規範、原則與保存策略》，黃均人等 校譯，2005／中文版 2011。

<http://www.iasa-web.org/tc03/ethics-principles-preservation-strategy>.

【Technical Committe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ound and Audiovisual Archives. *The Safeguarding of the Audio Heritage: Ethics, Principles and Preservation Strategy*, IASA-TC 03. Trans. & ed. by Chun Zen Huang etc., 2005/2011,

<http://www.iasa-web.org/tc03/ethics-principles-preservation-strategy>.】

Brylawsky, Sam, Maya Lerman, Robin Pike and Kathlin Smith, eds. *ARSC Guide to Audio Preservation*. Association for Recorded Sound Collections, Council on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Resources, National Recording Preservation Board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2015.

Seeger, Anthony. "Before Convergence was Divergence: Putting Humpty Dumpty Back Together Again." *IASA Journal* no. 36 (Jan. 2011): 7-18.

The Alois Osterwalder Collection of SHIH Wei-liang Archive (《歐樂思—史惟亮檔案》). Bonn, Germany: Ostasien-Institut e.V., 2013.

Manual for Processing Manuscript Collections. Washington D.C.: Manuscript Division, Library of Congress, 2008 (Revised Edition).